

证券代码:600021 证券简称:山东华鹏 公告编号:临2015-038

##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5年10月3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确认方式发出,会议于10月14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现场参会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维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章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经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同意设立全资子公司,公司名称:江苏苏岛玻璃有限公司(预核准名,最终以工商部门注册后的公司名称为准);注册地址: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产业园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出资方式:现金出资;股权结构: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100%控股;法定代表人:王德超;经营范围:日用玻璃制品的制造与销售(经营范围需经相关部门审批,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10月1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39)。
- 二、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资产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全资子公司“江苏苏岛玻璃有限公司”的建设运行,公司参与竞买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进行的原南通耀荣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破产清算资产的司法拍卖,竞买标的为原南通耀荣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的房产、部分构筑物、部分设备,总金额不超过7500万元。目前公司按照司法拍卖的相关流程依法进行,本次参与竞买尚存在不确定性,最终竞拍结果将及时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10月1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40)。

三、报备文件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600021 证券简称:山东华鹏 公告编号:临2015-039

##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江苏苏岛玻璃有限公司(预核准名,最终以工商部门注册后的公司名称为准)。  
●投资金额: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占注册资本的100%。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苏苏岛玻璃有限公司(预核准名,最终以工商部门注册后的公司名称为准),本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 2.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5年10月14日,公司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3.投资行为生效所必需的审批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事项的批准权限在本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本项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  
二、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江苏苏岛玻璃有限公司(预核准名,最终以工商部门注册后的公司名称为准)
- 2.注册地址: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产业园区
- 3.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 4.出资方式:现金出资
- 5.股权结构: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100%控股
- 6.法定代表人:王德超
- 7.经营范围:日用玻璃制品的制造与销售(经营范围需经相关部门审批,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
- 8.治理结构:委派王德超担任江苏苏岛玻璃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任公司总经理,委派宋国明担任

公司监事。  
三、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为本公司全资设立子公司,故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仅需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四、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目的  
该子公司拟进行轻量化玻璃制品的生产经营。

- 1.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目的  
该子公司拟进行轻量化玻璃制品的生产经营。  
江苏省食品行业处于全国“第一方阵”,位居山东、河南、辽宁、湖北、四川之后居全国第六,而周边地区,如上海,2014年上海市日用玻璃制品及玻璃包装容器生产量不足3万吨,总体产量低。所以轻量化玻璃制品在当地的市场前景良好。而且江苏省及周边有着丰富的煤炭资源和石英矿砂、煤炭、石灰石、碎玻璃是玻璃生产的主要原料,有着明显的成本优势。
- 2.存在的风险  
日用玻璃制品的生产和销售业务具有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在业务的开展和盈利水平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子公司目前正处于筹建阶段,尚未取得有关政府部门的最终批准,存在不确定性。
- 3.对公司的影响  
子公司设立后,将依托长三角广阔的市场,利用当地便利的交通条件和区位优势,通过新建生产线等方式从事高档日用玻璃制品的研发和生产,以满足该地区市场对公司产品的需求,提高供货反应速度,降低原料和产品的运输成本,优化公司的生产布局,提高公司盈利。

五、备查文件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600021 证券简称:山东华鹏 公告编号:临2015-040

##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参与竞买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进行的原南通耀荣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破产清算资产的司法拍卖,竞买标的为原南通耀荣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的房产、部分构筑物、部分设备,总金额不超过7500万元。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参与竞买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一、交易概述  
1.为全资子公司“江苏苏岛玻璃有限公司”的建设运行,公司参与竞买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进行的原南通耀荣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破产清算资产的司法拍卖,竞买标的为原南通耀荣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的房产、部分构筑物、部分设备,总金额不超过7500万元。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资产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参与本次事项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事项的批准权限在本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交易标的为原南通耀荣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破产清算资产,公司本次参与竞买原南通耀荣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的房产、部分构筑物、部分设备,总金额不超过7500万元。

三、收购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收购目的  
为全资子公司“江苏苏岛玻璃有限公司”的建设运行,进行轻量化玻璃制品的生产经营。  
轻量化玻璃制品在当地的市场前景良好,而且江苏省及周边有着丰富的煤炭资源和石英矿砂、煤炭、石灰石、碎玻璃是玻璃生产的主要原料,有着明显的成本优势。

2.对公司的影响  
竞买成功后,公司将利用当地便利的交通条件和区位优势,通过新建生产线等方式从事高档日用玻璃制品的研发和生产,以满足该地区市场对公司产品的需求,提高供货反应速度,降低原料和产品的运输成本,优化公司的生产布局,提高公司盈利。

四、备查文件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0月14日

##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年10月1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徐汇区中西路1600号宏汇国际广场A座606-608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代理人人数 7  
2.出席会议的优先股和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14,190,162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00

(四)本次会议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为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现场会议由董事长罗俊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2人,董事陈瑶女士、朱玉明先生、戴时明先生、独立董事曹丹先生、林志彬先生、陈惠刚先生因公务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林构先生因公务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张于君女士出席会议。

(六)议案审议情况  
一、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190,162	99.99	1,200	0.01	0	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4,190,162	99.99	1,200	0.01	0	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宏仑君律师事务所  
律师:孔一丁律师、蒋天辰律师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600146 证券简称:商赢环球 编号:临-2014-089

##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大连创元新材料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大连创元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创元”)  
●本次担保金额:人民币800万元  
●对外担保累计数额:人民币800万元  
●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一、担保情况概述

大连创元新材料有限公司系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鉴于其原向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申请的总额为800万元人民币的一年期贷款已到期。因经营需要,拟再次向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申请总额为800万元人民币的贷款,为促进大连创元经营发展,公司拟为本次交易提供担保。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5年10月1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大连创元新材料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三、担保对方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大连创元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大连花园口经济区管委写字楼7039室  
注册号:210245000008336  
注册资本:伍仟万元整  
法定代表人:周平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塑料板、管、异型材、塑料家具等

2.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15年6月30日,大连创元资产总额为63,211,868.78元,负债总额23,726,384.00元,资产负债率37.53%。  
3.大连创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合同金额:800万(捌百万)元人民币。  
2.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及利息(包括因债务人违约计收的罚息和加收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保险费及其他由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银行实现担保物权和债权人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等。本合同独立于主合同,不受其效力的影响。

3.担保期限:保证期间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担保人在同意项下的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4.担保方式:连带担保责任,甲方承诺对债务人的偿还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如债务人未按主合同约定的履行偿付义务,银行在保证期间可直接向大元股份追索。

五、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一)董事意见:大连创元新材料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贷款符合该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为其贷款提供担保可以有效的优化该公司的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促进该公司的进一步快速发展。

(二)独立董事意见:  
1.本次担保事项的担保对象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其主体资格、资信状况及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均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1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担保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2.我们认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大连创元新材料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事项合法合理的,决策程序合法,符合本公司的根本利益,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截至本公告日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800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5.39%。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600146 证券简称:商赢环球 公告编号:临-2015-090

##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暨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15日披露了《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44),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15日起停牌,并分别于2015年8月14日、2015年9月12日披露了《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65)、《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79)。

一、重组框架方案介绍  
1.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1)公司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15日起停牌,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又分别于2015年8月14日、2015年9月12日申请继续停牌。

(2)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背景和原因:公司于2011年收购托里县世峰黄金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峰黄金”)152%的股份,世峰黄金主要从事黄金原矿开采、采选业务,因国际金价大幅下跌及资金短缺,世峰黄金于2013年底停止生产。本次拟处置公司所有的世峰黄金全部股权,集中处理世峰黄金涉及的相关债权债务,降低公司经营风险,提高净资产收益率,解决历史遗留问题。

(3)重组框架方案介绍  
公司本次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为葛顺长或其控制的公司;本次交易拟置出的标的资产为公司所持有的控股子公司托里县世峰黄金矿业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本次交易股权转让价款将不低于千柒佰万元(人民币7,310万元)的标的公司审计报告中公所有权益的80%且不低于人民币柒千叁佰万元(RMB7,300,000)。

2.公司在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所开展的主要工作  
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组织有关各方有序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的各项工作,就重组方案及标的资产涉及的相关事项进行持续沟通与协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3.继续停牌的不必要性理由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审计、法律及财务顾问工作正处于最后阶段,由于审计、法律及财务顾问完成相关重组预案,重组预案尚需通过财务顾问的内核程序,需申请延长停牌五个交易日。公司于2015年10月14日召开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

4.需要在披露重组预案前取得的相关审批和核准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前,公司须与本次交易涉及的交易各方签订相关协议,交易各方需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相应的内部决策程序。

5.下一步推进重组各项工作的时间安排以及预计复牌时间  
截至目前,公司及有关各方正积极推进本次重组相关工作,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并及时公告重组预案并复牌。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10月15日起继续停牌,并将于2015年10月22日开市起复牌。如公司无法于五个交易日后复牌,公司将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二、上网公告附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600157 证券简称:永泰能源 公告编号:2015-125  
债券代码:122111、122215、122222、122267  
债券简称:11永泰债、12永泰01、12永泰02、13永泰债

##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年10月1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亲贤北街9号双喜广场27层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代理人人数 34  
2.出席会议的优先股和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5,178,797.404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6.29

(四)本次会议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徐培忠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李军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为华赢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78,797.404	99.9989	48.030	0.0009	8,700	0.0002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为华赢(惠州)大亚湾)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78,797.404	99.9989	48.030	0.0009	8,700	0.0002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为山西灵石华赢金泰源煤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78,797.404	99.9989	48.030	0.0009	8,600	0.0002

4.议案名称:关于华兴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为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78,797.404	99.9989	48.030	0.0009	8,600	0.0002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15日

股票代码:600266 股票名称:北京城建 编号:2015-58

##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10月13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公司现有董事9人,实际参加决策董事9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董监高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续保的议案  
公司为董监高购买的责任保险到期,同意公司继续向华泰财产保险有限公司购买董监高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投保金额1.5亿元,年保费17万元,投保期一年。

2.关于发起设立北京城建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中孚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北京城建(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北京

城建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核准名称为准,以下简称“二期基金”),投资于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城建兴业置地有限公司拥有的北京市大兴区瀛海镇项目。

二期基金规模24.28亿元,构成如下:  
由北京城建(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持股40%,相对控股)作为普通合伙人(简称“GP”),出资额2440万元,占基金份额的1%;  
由天津银行出资17.1亿元,由中孚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担任优先级有限合伙人(简称“优先级LP”),占基金份额70%;  
由公司作为次级有限合伙人(简称“次级LP”)出资7.084亿元,占基金份额的29%。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600707 股票简称:彩虹股份 编号:临2015-037

##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8月18日起停牌。公司分别于2015年8月18日、8月26日、9月1日、9月10日、9月17日、9月24日、9月30日、10月7日披露了相关停牌公告。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相关部门已在积极推进各项工作,公司已初步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投资建设德国世茂液晶玻璃生产线项目,目前仍在就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进行充分论证。除已确定的本次非公开发行中引入战略投资者外,公司仍在积极地与其他有意向的合作方进行洽谈沟通。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257 证券简称:大湖股份 编号:2015-048

## 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源价值,在不影响渔业生态效益的基础上,公司选择部分光照条件优越、地理位置适宜的位置,实施“渔光互补”型光伏电站项目开发,发展新能源产业。

(3)大湖休闲文化旅游业:公司现有的12大天然湖本身有很好的自然风光,可为公司从事体育文化旅游项目开发带来可观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4)大湖品牌营销事业部:将干品事业部调整为大湖品牌营销事业部。公司将“天然大湖、自然生长”的品牌内涵,通过鲜冻冷链物流、加工增值、冷链销售、定点专供、互联网营销及进一步加强干品供货等,提升品牌溢价,实现“大湖”品牌价值的提升。

(5)大湖水产生态养殖事业部:将水产养殖事业部调整为大湖水产生态养殖事业部,为提升大湖品牌价值,提高大湖品牌的附加值,我们的生产模式由过去注重量向更注重质量的转变。运用现代渔业技术实行大湖生态放养模式,调化水产品的品种,提升水产品的品质,实行大湖水生态养殖的可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调整后的行权价格=14.34-0.60=13.74(元/股)  
调整后行权价格=14.34-0.60=13.74(元/股)  
因此公告调整后,每份股票期权与股票增值权的行权价格为13.74元。

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600230 证券简称:中央商场 公告编号:临2015-087

##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31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5年8月31日起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公告编号:临2015-070,并分别于2015年9月10日、2015年9月16日、2015年9月22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临2015-073、临2015-080、临2015-085。

2015年9月29日,公司发布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86,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10月8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

目前公司及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宜,因相关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规定每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600654 证券简称:中安消 公告编号:2015-141

##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10月13日,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中恒汇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恒汇志”)通知,中恒汇志近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22,000,000股质押给韩松女士,上述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已在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  
截至本公告日,中恒汇志持有本公司527,977,838股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15%(其中:1,769,30